

筠溪故事多

沈潇潇

捧起一本大十六开、700多页的《民间故事》阅读，几乎是一项臂力锻炼。这本沉甸甸的书，是自称筠溪老人的奉化电信局退休职工竺永华的心血之作。

我对筠溪老人至今仍素昧平生，但对这条汇徐凫岩周边诸水，流经董村注入亭下湖的筠溪留有非常美好的印象，游历其间，颇感唐诗“兰腕晴香嫩，筠溪翠影疏”、宋词“桃源望断无寻处”的意境。筠即竹，筠溪即为竹丛中的清流，竺姓原为竹姓，东汉时因纪念先祖伯夷叔齐二贤，在竹下加二横改为竺。清《四明谈助》载：“奉化桃花坑山筠溪，夹溪百姓多姓竺，凡宁郡诸竺之先皆出此。”在筠溪畔长大的竺氏后人把流传在当地的民间故事收集汇编成煌煌巨著，自然引起我的兴趣，尤其是对其中有关筠溪的故事。

《风水宝地建村庄》《竺三太公的传说》讲述的是筠溪竺氏先祖的故事。前者讲的是拓村立业的励志故事，竺氏祖先一早带着蒲留（旧时山民用蒲草编织的饭包）上山垦荒，把蒲留挂在竹子上，到中午吃时饭菜还是热的，且味道还特美，于是决定在此建村。后来梦见仙人传话，始在山地进行多样化种植，发了家。故事很传奇，却实实在在寄托了古代山民真诚感恩大地、敬重自然造化的集体无意识，而这也正是不少现代人所缺失的。后者讲述了竺氏三兄弟的故事，尤其是竺三为兄长担罪的义举和后来得到福报的

传说，既有善的传承，也有早期筠溪竺氏家族开枝发叶的史料意义。这些故事，我在已发表的《奉化民间故事》中前所未闻。编者在自序中说：民间传说故事在我的脑子里并不止这些，我编写的原则是尽量不被撞车。这是筠溪老人的功德所在。

读到《徐凫岩和笔架岩的传说》是我的一大惊喜。它讲了一个精彩的遇仙故事：刘、俞两位英俊小伙在桃花坑边玩水，被水中漂来的桃花花瓣所吸引，溯溪而上，进入徐凫岩、笔架岩下的一个山洞后，眼前豁然开朗，只见天空飘着朵朵白云，地上长满奇花异草，道路玉石铺就，店铺和民房碧瓦黄墙如宫殿一般。两人正在惊诧，迎面走来两位美丽姑娘，一个叫玉鸾，一个叫金鸾……

这不是刘阮遇仙传说和陶渊明笔下桃花源的翻版吗？相传，汉永平年间，剡县人刘晨、阮肇入天台山采药，遇二女，容貌绝色，结为夫妇。居半年还家，子孙已传七代，想再回二女处，则路迷难遂。这神奇的故事，最早出现在南朝刘义庆的《幽明录》。唐以后广泛流传于民间，还衍生到民间戏曲、绘画、雕刻等领域，是中华民族最经典的神话传说之一。刘阮遇仙地指向天台山，现所称的四明山当时还属于天台山，以创作游仙诗著称的晚唐诗人唐晔说：“四明、天台初为一山，故同谓之‘天台’。刘阮遇仙之际，在今石窗。其后分为‘四明’，人但知刘阮入天台，不知实为四明也”。明末清初著名思想家、史学家、地理学

家黄宗羲也持此说。而雪窦山与石窗（四窗岩）仅咫尺之遥，周边有的村落一时属奉化，一时划余姚。那么，在筠溪民众口口相传的故事中，把刘阮遇仙的故事放在传说中仙凫升天之地徐凫岩也就不足为怪了，犹如梁祝故事发生地的版本，不仅浙江有，还有山东、河南等地也有，唯因如此，梁祝故事才成了中国家喻户晓的爱情绝唱。如此说来，刘阮遇仙的奉化徐凫岩版本，不是特别有意义吗？

民间故事在各地的流变，不是原故事的简单复述，而是以新的方式的二度创作。我注意到，筠溪老人所收集记录的近5000字遇仙故事，不只是故事地点换了，而是赋予了新的故事元素和风格，在细节上增加了桃花坑、桃花等奉化元素，又浓墨重彩续写了两人别仙后回到故地所遇的人和事，活灵活现，富有生活气息和地域特色，应该说丰富了《幽明录》未及铺开详记的内容。刘阮遇仙传说寄托着人们美好的梦想，我判断故事的不同版本不只在筠溪有。同一源头的传统经典故事，在各地被重组、整合、改编、二度创作，微妙地体现出各地民众的心理异同，这实在值得民间文学学者、民俗学学者去深入挖掘、梳理、研究。而筠溪老人则难得地提供了一份奉化样本。

筠溪老人还编录了一组筠溪奇人汪夫的传说。汪夫，据说是清末民初岩坑村人，三岁时双亲被土匪所害，从小由阿爷阿娘抚养，连六谷糊都吃不饱，但他心地善良，聪明绝

顶又好学，常去私塾偷听，学会了写字。同时，苦难、屈辱的生活又养成了他嫉恶如仇、睚眦必报的性情。读着这组传说故事，我不禁想到了广为传诵的绍兴徐文长、姚北横河（现属慈溪）孙鬼头等机智人物的传说故事，其中如惩罚八卦新媳妇、讹诈和尚的“损招”与孙鬼头故事里的招术类似，只是置换了其中的人物和语境，而小汪夫短暂流落上海的经历也似张乐平笔下的流浪儿三毛。徐文长和孙鬼头都是明朝实有人物，徐在诗文、戏剧、书画等方面独树一帜，连郑板桥对其都佩服得五体投地，曾自称“青藤门下走狗”。孙为明万历年间进士，官至刑部主事，他处事机智幽默，令人捧腹。汪夫的故事有的可能真有其事，有的则是异地嫁接。即使其中一些故事是嫁接移植，也真实体现了筠溪民众对故事人物、行为的价值判断取向。故事主人公的本地化，是他们强烈的共鸣共情和代入感使然，借此表达他们对现实不平的抗议、抗争，同时也是被现实伤害后的自我抚慰、疗伤。机智人物故事是中国民间故事的重要一脉，在奉化以前也有所闻，但像这样集中到一个奉化山村小人物身上的系列故事，我还是首次读到。

筠溪故事多，乡野有奇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能得以传承，基础正是因为有许许多多筠溪老人这样的无名小草、小花在乡野的角角落落默默但自在地生长、绽放。我乐意为这样的草根鼓与呼。



诗意清修岭

原杰

近來有事常乘奉城256路公交车，发现它往北经停萧王庙街道五星村丰岭岙自然村，我的眼睛不由得一亮，因为村后的山道与清修岭有关。记得十年前编著《奉化历代诗选》时，我发现宋代诗人张良臣一首题为《过清修岭》的诗。张良臣（？—1188），字武子，一字汉卿，号雪窗居士。宋末元初的“东南文章大家”戴表元称其为“渡江以来吾乡诗祖”。名诗人加上诗意古道，一直想去实地考察一番。

乘车约20分钟后，公交车停靠在丰岭岙村南。一个四五十岁的人正蹲在路边庄稼地里拔草，我便打招呼：“你好，问一下前面村后的岭叫什么名字？”男子回头说：“就是峰岭头啊。”我又问：“你知不知道清修岭？”他瞟我一眼：“不知道，没有听说过！”想想不知道也正常，毕竟过去了近千年。在村中转了一个弯后，村后的古道呈现在眼前——辨别是商旅步道还是寻常打柴锄笋山道，主要看是不是用鹅卵石或条石铺就的。这是一条鹅卵石路，自己便放心前行。那么，它是不是清修岭呢？认定不难，有张良臣的诗词作参照物：“丧胆岩上人，怖死岩下人。周遭自砥直，何枉不问津。人生贵适意，毋容矫吾真。渊明元徐

年，漉酒乃一巾。”诗写景不多，特出一个“惊”字，更多在说爬行的感慨，可前两句已是鲜明的地理标志。行走十几分钟后感到，此道与我走过的众多古道差不多：路在溪坑边，周边多树木与竹子，许多藤蔓缠在老树身上而后又垂下来，有一种阴阴的感觉。不过溪坑里虽有滚落的大石，可直到爬上岭头也不见令人“胆失”“心怖”的特大怪石，因此遗憾地断定它不是清修岭。

几天后，自己又开始了探寻清修岭之行。上午8时来到丰岭岙村中岔路口，发现有一块奉化步道示意图（上次由于匆忙没有注意到）。上面画着一黄一紫两条线。粗一些的东西向黄线为主线，西接溪口镇步道，东连江口街道步道。细一些的紫线为支线，它就从示意图旁边开始，最后连接主线。想想这是步道，而且上次没有走过，因此毫不犹豫选择了它。

爬了一会儿后发现，与上次右边走过的古道不同，它沿山冈上去，宽一米多，没有发现鹅卵石路段，土路路面还有些新鲜，看得出是由过去村民打柴背竹之山道拓宽的——真正意义上锻炼身体(new)的新步道。下来再经老拱桥——蜈蚣桥后，北边出现了一条山道，树枝上挂着驴友们留下的飘带，想想这里应该就是了。

关于清修岭的诗，除了张良臣

的，我还搜到了当过明朝南京兵部尚书的张东沙的《过清修岭》：“同人笑我雨还游，雨里看山山更幽。密树丛中清涧出，虚岩洞口白云稠。僧因好客来偏惯，鸟为留春嘅未休。石径苍苔全不到，人间只此是丹丘。”诗围绕一个“趣”字，摹写景物比张诗更细腻、更生动，正好作行走的坐标。在爬行几十米后，自己开始疑惑起来，因为路上没有卵石路段，甚至连一块卵石也不见……大约半小时后，感觉豁然开朗，前面是数百亩连绵起伏的鄞江茶园。边上立一块图文并茂的介绍牌，主要介绍茶园位置和清修岭景物：“清修岭所属区域地处海曙区和奉化区交界地带，数有三十六峰，清秀奇丽，因此名清秀（修）山”。

看完介绍，发现树林边有一块简易的木牌子，上面用墨水写着“清修岭古道”，下面的卵石路基本完好。这使自己错愕：刚才爬的不是清修岭古道？至少没有爬完整！

于是，不久我又第三次踏上了探寻之路。下车后遇到一个五六十岁的人蹲在路旁花木地里松土，忍不住又打听起来：“你好，你知道清修岭吗？”出乎意料，他说知道。看我可要问许多问题，干脆跳到路上来。据他介绍，这里的乡民叫清修岭为“水牛背脊”，过去常翻过峰岭头去那里拖柴，很辛苦。同时他

伸手指向西北，说那里还有一条岭叫“黄家落缺”（音）也相接。喜欢探索古道的我，自然禁不住诱惑，在村中步道示意牌前拐向西边。

这条岭海拔约两百米，既不是卵石路也不是土路，而是石块铺垫的山路，宽度约在两者之间。下到主步道向东走约两百米，来到溪坑上唯一一棵树木的地方，便拐了进去。转过弯后一条卵石路古道呈现在眼前，它宽约1.5米，保存基本完好，应该就是“千呼万唤始出来”的正宗清修岭！走了一会后发现，此路蛮有特点：石块在路中间排成一条线，而后往两边铺鹅卵石。每隔一段距离，横砌石块提升高度。平缓的地方四五米一截，陡的地方一二米一截，特陡的地方直接用大石块铺上去，接近岭登时才有一段平缓的卵石路。最大的特点是浓荫蔽日，也看不清周围（自然也见不到令人“胆怖”“心惊”的怪石）。约半小时后那小木块指示牌再次出现在眼前。

这第三次探寻，自己坐在古道边杈作凳子的石块上稍息时，因了多年心愿而萌生的惬意诗意也一阵阵袭来：“……在古道的石凳上稍息便抬头仰望／最远能看到一千年前／迂回曲折 前面隐约有人用熟悉的姿势俯视／那一叶粉蝶翅膀闪亮不改千年前的模样／只是不能确定／它是回去报信还是前来欢迎。”

徐国平

近日在家中的小储藏室里，又看到了那面普通而又陈旧的算盘。这是一件很有年代感的老物件：干裂的木框架，磨细的珠杆，光滑的算珠，无不布满岁月的痕迹。轻轻拂去表面的尘埃，拨动算珠，上下起落仍很自如，还会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

这面木质斑驳的算盘，是上世纪五十年代，我父亲从当地文具店购买的。父亲从14岁开始到西坞一家南货店当学徒，白天忙于做生意，晚间住在店里，自学会计、珠算。三年学徒期满后，破格被启用为商店的“账房”（会计），南货店公私合营后又任供销社生活商店会计，与算盘打了一辈子的交道。我看到过他两手能同时在两面算盘上进行加减运算，拨珠如飞，数据准确。当时店堂里有好几面空余的算盘，但他仍自己掏钱购买家里用的算盘。这既是家中日常生活必需，如购买柴米之类需算账。当时父亲还兼任西坞“水龙会”（义务消防队）的会计，晚上在家记账算账也需要。后来我上小学，也要学珠算，用算盘；这面算盘正好又派上用场。为了防止我上学时碰撞损坏，父亲在算盘四角包上铁皮，用细绳绑在两端，我上学、放学时和书包一起背在身上，因此算盘一直很完好，这面算盘裹挟着两代人的使用印记。睹物思人，我深深感受到父亲老底子“规矩人”的清廉和正直，感受到这件传家宝是家庭精神的象征，有厚重的历史气息。

我在1961年初中毕业后因家境贫困，不能继续升学。挽亲托友找了个手工业社的会计工作，也算“子承父业”。但工业会计与商业会计不同，工厂的成本核算很复杂。我刚从学校出来，很多业务知识不懂。于是，我凭着一股啃硬骨头的精神，除参加会计培训班外，平时刻苦自学，恶补知识，并虚心向老同志学习。这样半年后逐渐能适应记账、算账、成本核算等工作了。也得益于我在学校里学过珠算，并且学得很有心，珠算的加减乘除口诀背得滚瓜烂熟，所以运用起来很熟练。看过我打算盘的工人师傅认为我灵巧的珠算技术是我父亲指导的。其实，这是我在学校里打下的基础，我还在学校组织的珠算比赛中得过奖呢。

老伴也当过工厂会计，一做就是40多年。算盘一直是她工作时的计算数据工具，直到进入电子计算机时代，为了提高工作效率，1980年，她托在香港的叔叔购买了一个电子计算器。但有时产生怀旧情怀，还会拨几下算盘，听一下悦耳的敲算珠的噔噔声。

算盘是我国传统的计算工具，它与人们的经济活动和日常生活息息相关，有重要的使用价值，一直以来是学校教学中必不可少的一门课程。它启迪了一代又一代孩子，提高了孩子们的大脑能力和对数学的兴趣。通过弄清楚算盘上个位、十位、百位等的位置和算盘的具体操作方法，提高了孩子们手指的灵活性、协调性和精细动作能力。我的两个儿子都学过珠算课，就连我的孙女在幼儿园也学过“珠心算”：9档的小算盘，档中有横梁，上梁仅1颗珠子，下梁有4颗珠子，用塑料制成，设计精巧、携带方便。

我家的“第三代”也有做财会工作的。儿媳妇从当会计员开始，连续30多年从事会计工作。现在小孙女研究生学的也是财会专业，可以说我家是“会计世家”了。算盘见证了我家一代又一代人的成长，成为连接过去和未来的桥梁。算盘承载着家庭的记忆和期望，它不仅是计算工具，在家风传承中也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算盘的方框设计象征着规矩和正直，上一珠当五，下一珠当一，寓意着做人要一五一十；珠子的碰撞声则象征着清晰和精准。这些文化意义使得算盘在家庭中不仅仅是一种老物件，更激励着我们保持清白、勤劳，以诚为本和正直的家风。

家有小女爱下厨

虞燕

女儿上幼儿园时，老师问她爸爸是干什么的，她想了想，回答：煮面的，老师便误以为她爸的职业是厨师。亲友聚会，这个笑话经常被拿出来分享，女儿一本正经地说：“爸爸做的面条好吃，是可以当厨师呀，我以后也要炒很多嘛。”我们完全没在意，小孩子嘛，一天一个“理想”，谁会当真。

上小学后，女儿将过家家的厨具类玩具丢一边，时不时溜进厨房观望，嚷嚷着要做饭，当然总被赶出来，人都没灶台高呢，这可不是玩的地方，又是火又是刀的，危险！她不恼不闹，开始另辟蹊径，瞄上了家里的烤箱、电饼铛等，一放假，面粉、牛奶、白糖、坚果之类齐齐上阵，视频里看的，自己琢磨的，她做了几种蛋糕、饼干，以及自创的奇形怪状的烘焙品，卖相和口味多数还不错，当然也有失败品，她放在手里瞅瞅，掰开尝尝，琢磨是哪一步出了问题，以便改进。

到四五年级，女儿长高了不少，她那颗“入侵”厨房的心又蠢蠢欲动，为了让我们放心，她承诺就煮最简单安全的，如凉粉、西米露、水果羹等，一人忙活，全家享用，我开始习惯她小小的身影进出厨房，习惯她冷不防端一碗东西放在我面前，说：“妈妈，尝尝看！”偶尔，她还会自行去超市采购食材和调料，甚至自制工具，嫌家里现有的太传统，做不了那些时髦的美食。

真正令我们对她刮目相看的是其复制美食的速度和能力。有一回，周六晚上，在小吃摊买了狼牙土豆，女儿连说好吃，周日，待我午睡醒来，女儿的狼牙土豆已经出锅，无论从色、形，还是香、

味，几乎跟买的一样，我有些难以置信，尝了一根又一根，女儿在旁笑得甚为得意。还有一次，一家人外出聚餐，我对其中一道炖酥肉赞不绝口，女儿便说回去要试着做做。我看着她切五花肉，拌入淀粉和鸡蛋，油煎后再蒸，最终与豆腐及泡好的黑木耳“咕嘟咕嘟”同煮。这道菜肥而不腻，汤汁鲜美，从此，我称女儿为“我家的大厨”了。

我家的大厨对自个儿的手艺颇为自信，有时，家里就我们娘俩，我说叫个外卖算了，女儿飞快白过来一眼：“浪费，我做的不香吗？”初中三年，课业相对繁重，大厨显身手的时候不多，只有每天晚自习回来，快速地煮个面条，炒个粉丝，这对她而言，实在不过瘾。

终于，捱到了中考结束，这个暑假，女儿可算是放飞自我了，除了各种玩乐，那就是“承包”厨房，蒸煮炒煎炖，反正呢，外公外婆回岛上避暑了，爸爸杂事多，厨房成了她的天下，我想参观她做菜，被她严肃劝退，一副“厨房重地，闲人莫入”的郑重模样，说做好了会叫我的，有人在边上，不利于她发挥。我不死心，偷偷移开饭厅的门往里瞧，空调开着，袖珍音箱放着音乐，女儿系着花围裙，哼着歌，踏着舞步，洗菜、切菜、挥铲子，恍惚间，竟产生一种田螺姑娘光临我家的错觉。

女儿做菜喜欢临场发挥，打开冰箱浏览一番，大致有了数了，便开始搭配。按照网上的视频做菜过于死板，她会加点自己的创意，从颜值和味道上做些改动，且尽量不加调料，利用食物本身的酸、辣、鲜等特性调味。我问她这叫什么菜，她歪着脑袋说：“不晓得，你就说好不好吃吧？”我说好吃呀，她学着大人的样儿回：“那就多吃点咯！”

想起了那句广告词：好吃你就多吃点。那就不客气了，光盘才是对女儿厨艺最大的肯定嘛。